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2日以送达、传真和邮件形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25日在太原市长风街115号世纪广场B座24层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王为民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董事会决议如下：

审议通过《关于增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宝英先生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已满6年。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公司董事会同意增补辛茂荀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辛茂荀先生简历见附件。

由于王宝英先生的任期到期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人数少于董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王宝英先生在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前，将继续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独立董事职责。

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选举，辛茂荀先生的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辛茂荀先生的提名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合法、有效；经了解辛茂荀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认为辛茂荀先生具备履行独立董事职责的任职条件及工作经验；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第 146 条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等有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辛茂荀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本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本次增补独立董事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公告》（临 2021-010 号）。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山煤国际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25 日

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辛茂荀，男，汉族，1958年8月出生，大学学历，中共党员，会计学教授、注册会计师。曾任山西财经大学财务处副处长、处长，山西财经大学 MBA 教育学院院长。现任山西省会计学会常务理事，山西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太原市会计学会副会长，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丽家族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南风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